证券代码: 870706 证券简称: 摘牌精标

主办券商: 恒泰长财证券

# 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 关于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

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6月24日收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 于终止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5〕78 号)。 因公司未能在持续督导协议解除后的三个月内与其他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 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 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 排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规定,公司对终 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 日(以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公司收到终 止挂牌决定满 5 个交易日,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于 2025 年 7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未提出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

### 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7 月 9 日起复牌、进入摘牌整理期,摘牌整理期为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7月23日终止挂牌。股票恢复交易期间,证券 简称变更为"摘牌精标",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公司 将于每个交易日开盘前披露一次股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请投资者关 注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 (一)股东权益保护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争取做好与股东的解释沟通工作,妥善解决投资者诉求,保障股东依法查阅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采取措施争取使股东利益得到有效保护。

### (二) 股票登记、转让、管理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在股票终止挂牌后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根据《关于完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度的指导意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规定,如股票终止挂牌时公司股东人数超过200人,将进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摘牌证券非公开电子化转让服务专区转让,并履行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义务;如股票未进入专区但后续公司股东人数超过200人,将遵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履行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有关义务;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累计超过200人,或者股东超过200人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将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 四、 挂牌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叶婉娜

联系电话: 020-82512988

邮箱: 466380517@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 2 栋 3 单元 3 层 01/02 房

#### (二)券商联系人:范女士

联系电话: 010-56175812

邮箱: fanlingling@cczq.net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座 3层 301

#### 五、 其他说明

无

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